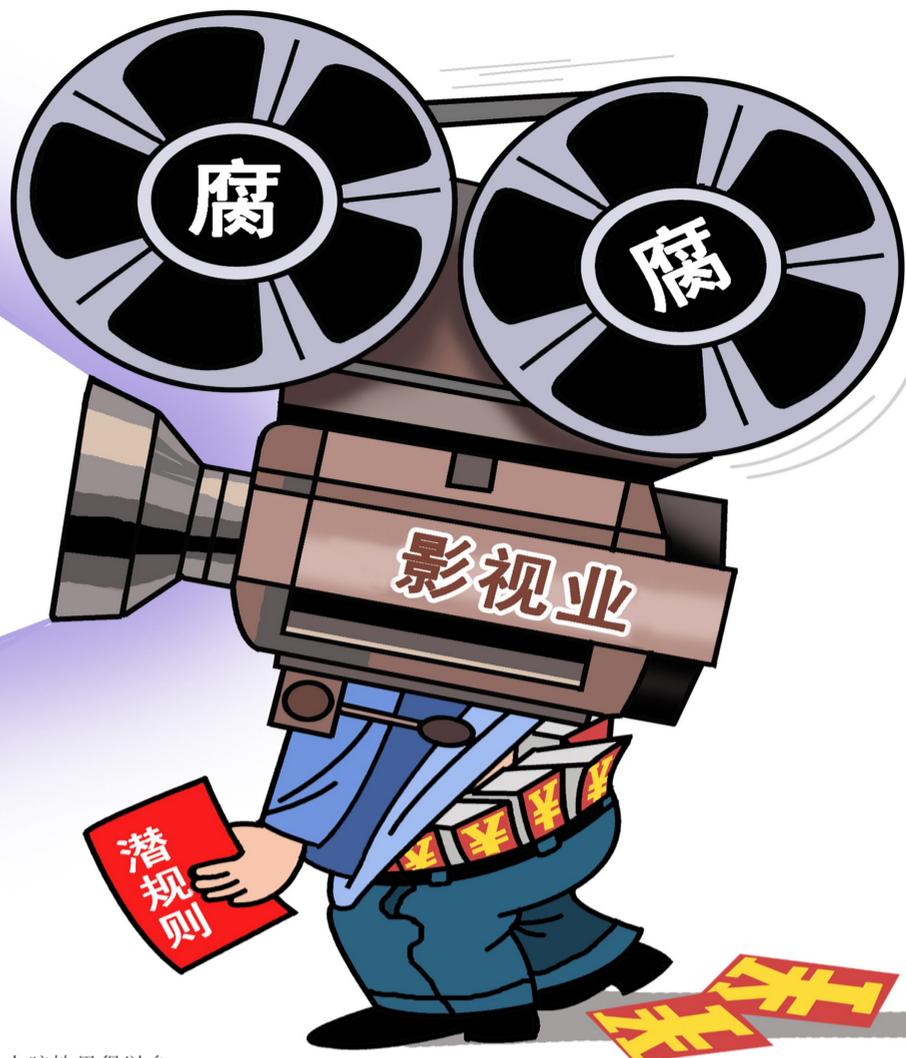


# 影视业贪腐 五大潜规则

业内人士指有些权力就等值于人民币  
中纪委官员表态深入调查

影视剧购销、大型节目演出,有些单位设备采购多是单一来源,有些不进行招标投标程序……面对新闻出版广播影视领域的腐败问题,中纪委委员、中纪委驻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纪检组组长李秋芳近日点出影视业等领域的“潜规则”,表示今年将在此基础上深入调查,并同时制定约束机制,这一表态引起了各方关注。

业内专家分析认为,影视业社会影响面大,涉及面广,与民众联系度深,破除影视业等领域的“潜规则”,扎紧制度的藩篱,促进行业健康发展是百姓之盼。



## 影视剧购销

### 制作、交易多存猫腻

李秋芳在接受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采访时说,新闻出版广播影视领域“不是清水衙门”、“不能说完全是一片净土”、“形势依然严峻复杂”、“有它的一些腐败风险”。

这其中,“影视剧购销”就是李秋芳指出的一个容易滋生腐败的领域。近年来,影视剧制作行业供大于求,有国有制作单位和机构通过给编辑、演职人员虚报高额制作费和报酬

的情况,一些人暗地里得以牟利。

而在一些地方政府投资的影片中,制作方为在片中“挂职”的当地领导变相发劳务费的现象也常有发生。

## [新闻链接]

### 打击潜规则

#### 两大约束制度将制定出台

针对影视业等相关领域的“潜规则”,李秋芳明确表示去年纪检派驻机构已“探底调研”,并将逐个领域去抠,并通过加强制度建设和巡视监督来予以防范。

李秋芳指出,2015年中纪委将制定《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从业人员廉洁行为规定》,同时将发动下属社团签订《自律公约》,两者结合

营造一个风清气正的行业发展环境。

北京大学廉政建设研究中心副主任庄德水表示,要借此机会严格行业监管,建立起职业伦理规范和退出机制,加强约束力、监管力和执行力,查办案件要实施精确性打击,形成强大震慑力。

## 大型节目演出

### 公款买单赚吆喝暗藏腐败

这些年来,为了打招牌、树门面、做政绩,一些地方政府患上了爱承办大型文艺演出活动的“怪病”,地方领导坐在观众前排,并登台讲话,甚至还要参演“露一手”。

“地方承办的演出活动里面‘自由度’很高,一些政府部门乐

意买单。”河北某演出策划公司负责人指出。2013年,中宣部等五部门专门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各部门要把制止豪华铺张、提倡节俭办晚会和节庆演出,作为落实中央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的重要举措。

“几百万演出费用,这笔账怎么走,还真说不清楚。”重庆一位长期从事舞台策划的人士说,演出的票房也是一大收入,但要票、送票的情况也很多,票务里存在着不小的腐败空间,圈内人其实是心知肚明。

## 卫星节目落地

### 缺乏规范定价依据

李秋芳指出,“卫星节目落地”领域也存在“潜规则”。

“甲卫星节目想在乙省落地,就要和乙省有线电视运营商商讨价钱,之后才能入驻本

地。”重庆市文化广播电视局一位人士表示,卫星节目落地这一块交易非常特殊,带有半垄断性质,议价过程很少有人知道。

由于有线电视各地独自管理,全国一地一价没统一标准,落地费收取从几万元到几十万元不等,双方议价中搞回扣、进行贪腐的空间很大。

## [声音]

### 影视业反腐已水到渠成

影视业领域的腐败及潜规则问题,其诱发根源主要也是权力寻租,这些发生在文艺界的丑陋行径与其他领域的贪腐现象,可以说是同根生。一部电视剧,制作方拍得再好,无法上星播出也是白搭。近年来,影视剧制作行业因供大于求而成为一个买方市场,作为播出平台的各家卫视成了被追逐的对象。而各卫视频道里拥有购剧权的少数人,在购销过程中往往趁机向制片方提出各种要求,影视剧购销因此成为一个容易滋生腐败的领域。与电视剧相关的腐败行为,还易发生在制作和审批过程中,有的国有制作单位通过给演职人员虚报高额报酬而暗中牟利,有的广电部门审查员则通过帮助电视剧通过审核而收取高额贿赂。

由于制度不完善、运行不透明,影视业领域的腐败,不仅发生在电视剧制播中,还涉及广告经营、设备采购、卫星节目落地、海外台站等

多个方面。2012年,重庆广播电视集团某负责广告经营的中层干部,利用职务便利牟利近千万元。近期落马的地方台领导干部也不在少数,截至目前,仅安徽广电系统就有6人落马。这些已经暴露的贪腐问题说明,近年来发展迅猛的影视业,亟待扎紧制度的藩篱。

作为我国影视行业的领军者,湖南、江苏、浙江等一线卫视目前的年广告收入均高达数十亿元。整个行业拥有的资源和所处的环境都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影视业早已不再是清水衙门。如果任由权力寻租及各种贪腐行为蔓延,不能及时为行业发展立出切实可行的新规矩,那么,我国影视业发展最终将失去未来。近年来,影视圈一些艺人不知洁身自好,屡屡因吸毒、嫖娼等负面事件掉入舆论漩涡。作为影视圈近亲的中国影视业,切记不可因贪腐问题深陷贵圈真乱的覆辙。

(据新华社)

## 设备采购

### 价格硬但关系更硬

影视行业专业性强,设备采购方面有一定门槛,并非“想进就能进”。

相关部门采购时会明确要求使用特定的设备、要求指定供应商,甚至以此为借口裁撤公开招标程序。“设备采购说是公开招标,但是订单最终给谁还是靠拍板者来定。价格、产品质量是次要问题,价格再硬,不如关系

硬。”天津一位曾参与当地电视台采购招标的供应商说。

安徽省检察院今年1月发布消息称,安徽广播电视台服务中心原主任宋晓峰因涉嫌受贿被逮捕。经查,宋晓峰利用职务便利,在工程进度及质量监管、工程款的审批拨付等方面为他人谋取利益,收受他人财物,数额巨大。

无独有偶。2014年辽宁省广播电视台原台长史联文因贪污受贿罪被判处无期徒刑。据办案人员称,史联文任职期间全台事务“一把抓”,各种规章制度沦为“一纸空文”。由此,“一把手”变成了“一霸手”,出现“有的单位设备采购是单一来源”、“不按招投标程序来”的现象也就见怪不怪了。

## 广告经营

### 回扣开路门道多

“一个广告,能不能播、哪个台播、哪个时段播、回扣多少?里面门道很多。”业内人士指出,广播影视领域发行渠道有垄断性,有些权力就“等值”于人民币。特别是有些电视台广告中心的广告制作费用抬高,就常有内部人帮客户在外面找广

告代理吃回扣。有些电台、电视台能够成为保健品、药品厂家、专科医院的专业台,“变味”背后都是利益在作祟。

2012年,重庆广播电视集团(总台)广播电视广告经营中心原副主任何勇走上被告席,据检方指控,这个中层干部利用职

务便利在广告经营中贪腐近1000万元。

重庆市文化广播电视局的人士还表示,电视开展广告业务,但同广告商议价取决于自身收视水平,而国内有些第三方收视数据公司也存在收受电视台贿赂而因此造假。